

新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新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9日在公司第四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,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会议由黄洪岳董事长主持,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花旗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200万元的议案》,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;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公司拟向花旗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200万元整,期限1年,由黄洪岳、卓达个人全额连带责任担保;10%的存单质押;天津安乃达驱动技术有限公司、安乃达驱动技术(江苏)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关联担保。

同意票数为3票;反对票数为0票;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万元的议案》,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;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公司拟向中国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申请综

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整, 期限 1 年, 黄洪岳、卓达个人全额连带责任担保; 100 万元存单质押; 天津安乃达驱动技术有限公司、安乃达驱动技术(江苏)有限公司 提供关联担保。

同意票数为 3 票; 反对票数为 0 票; 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800 万元的议案》,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;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 公司拟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800 万元整, 期限 1 年, 卓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, 追加黄洪岳为共同借款人。

同意票数为 3 票; 反对票数为 0 票; 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;

同意票数为 5 票; 反对票数为 0 票; 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安乃达驱动技术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0 日